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11月18日在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部三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1月8日以书面、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伟光先生主持，会议经认真研究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2019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保证公司财务报表和内控报告的审计质量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兴财光华”）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聘任期间预计支付审计服务费用72万元。

中兴财光华是经财政部批准成立的社会中介机构，具有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技术力量比较雄厚，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，是全国百强会计师事务所之一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2019年12月5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1月19日